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ON ENGINEERING SERVICES CO. LTD.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6)

公告

內幕消息

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
本公司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告是由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9月2日、2013年9月12日、2013年9月18日、2013年11月1日及2013年12月2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市場人士提供有關本集團若干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

與本集團往來銀行進行的磋商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2日的公告所披露，整體而言，本公司一直與本集團的往來銀行保持緊密聯絡及進行磋商，旨在就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協定負債穩定計劃。

於過往數週，本公司已分別與中國農業銀行及國家開發銀行(「國家開發銀行」)各自達成和解安排。根據該等安排，中國農業銀行及國家開發銀行已同意解除本集團兩座已扣押的辦公樓，惟須視乎本集團的還款進度釐定。

結欠國家開發銀行的貸款

根據與國家開發銀行訂立的安排，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的若干貸款及相關利息(「分期貸款」)於本公告日期到期。本公司可償還分期貸款的人民幣50,000,000元及分期貸款相關利息，但未能清還分期貸款的本金金額人民幣250,000,000元(截至本公告日期，佔本集團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約16%)。本公司將繼續就其結欠國家開發銀行的貸款與國家開發銀行進行磋商，以協定新還款計劃。

由於該違約可能觸發本集團就其他銀行貸款與其他往來銀行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內的交叉違約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就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與本集團其他往來銀行進行磋商，盡力將本集團交叉違約的影響減至最低。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根據交叉違約條文須結付的未償還貸款的本金金額及相關利息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313,940,000元。

有關中國調查事件的進展

茲提述該等公告，內容有關中國有關機關進行的若干調查。儘管本公司仍未能得知有關中國調查事件的進展，本公司一直在協助中國有關機關進行其調查工作。中國有關機關已就涉及若干國有企業的若干項目接洽本公司及其部份管理人員。因此，董事相信相關調查的指涉事項可能與指稱國有企業高管貪污腐敗的案件有關。

本公司一直未能與華先生取得聯絡，但董事相信，華先生仍在協助中國有關機關進行其調查工作。本公司將於調查結果可供披露時公佈該調查任何結果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將根據監管規定及時就本公司的任何發展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3年9月2日(星期一)上午10時38分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短暫停止買賣。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惠生工程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劉海軍
執行董事

香港，2013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華邦嵩先生、劉海軍先生、周宏亮先生及崔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吉先生及吳建民先生。